

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证券投资 基金估值调整情况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13号）的要求，经与相关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19年4月3日起，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旗下基金采用“指数收益法”对停牌股票格力电器（证券代码：000651）进行估值。待该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本公司旗下基金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对其进行估值，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特此公告

国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